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
聯絡人：沈玉珍

電話：(02)77365983

受文者：國立臺灣海洋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1月4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會(四)字第104018386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行政院原函影本及附件

主旨：函轉行政院修正「中央政府各機關派赴國外各地區出差人員生活費日支數額表」及「中央政府各機關派赴大陸地區、香港及澳門出差人員生活費日支數額表」，並自105年1月1日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行政院104年12月28日院授主預字第1040102843號函辦理。

二、檢附行政院原函影本及附件各1份。

正本：部屬機關(構)、各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學校(含附小)、各國立大學附設醫院及農場、各國立高級中等學校(國立中科實驗高級中學、國立南科國際實驗高級中學、國立科學工業園區實驗高級中學除外)、本部各單位

副本：105/01/04
11:15:47
電子印章

105/01/04

